

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就业落户服务系统使用说明

(留学回国人员注册及登录)

1、注册

留学回国人员申请就业落户手续,请先登录“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就业落户服务系统”(<http://jylh.cscse.edu.cn/>) 进行在线注册,如图 1-1 所示,点击注册按钮。



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就业落户服务系统——申请人登录

用户名:

密码:

验证码: 刷新

图 1-1

2、填写基本信息

请仔细阅读注册协议,同意协议后进入到基本信息的填写页面,如图 2-1 所示:



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就业落户服务系统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

登录信息(必填)

登录用户	<input type="text"/>
登录密码	<input type="password"/>
重复密码	<input type="password"/>

基本信息(除Email外其他必填)

姓名	<input type="text"/>
性别	请选择
出生日期	<input type="text"/>
身份证号	<input type="text"/>
文化程度	请选择 <small>硕士以上请选择研究生</small>
婚姻状况	请选择
民族	请选择
籍贯	请选择 <small>请按户口本或户籍证明填写</small>
出生地	请选择 <small>请按户口本或户籍证明填写</small>
留学国家	请选择
最高学位	请选择
留学院校	<input type="text"/> <small>请按证书填写中文校名</small>
学业开始时间	<input type="text"/> <small>请按证书填写</small>
学业结束时间	<input type="text"/> <small>请按证书填写</small>
学科类别	请选择
专业	<input type="text"/> <small>请按证书填写中文名称</small>
档案保管机构	<input type="text"/> <small>请按档案保管证明盖章单位全称填写，档案在表中心保管者填写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</small>
手机号码	<input type="text"/>
电子邮件	<input type="text"/>

[查看协议](#) [提交注册](#) [返回登录](#)

图 2-1

请牢记您的用户名密码，以便日后登录系统使用，其中用户名必须为邮箱，该邮箱为接收系统所有通知的唯一途径，建议您使用您的常用邮箱，由于 hotmail、gmail 的邮箱可能会与通知邮箱冲突，建议您选用 163 等本土邮箱，以免错过您的邮件。

请您按照您的学历认证、户口本等材料准确填写相关信息及联系方式，填写完成后点击“提交注册”，系统提示注册成功，如图 2-2 所示，如为提示请检查是否必填项未填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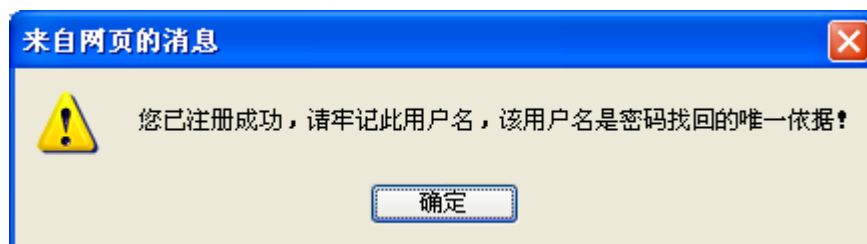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2-2

点击确定后，自动跳回登录界面，如图 1-1 所示。

3、填写申请信息

输入用户名密码后，进入申请界面，如图 3-1 所示，在此可以查看并修改相关基本信息、申请状态、修改密码及阅读相关的使用帮助，确认无误后点击填写申请；



图 3-1

进入到第一步：选择就业落户类型，如图 3-2 所示，请根据个人情况选



图 3-2

3.1 单位地点在北京且需要落户（既申请在京就业落户）

选择单位地点在北京且需要落户（既需要申请在京就业落户）的进入到如图

3.1-1 所示界面，请按照户口本及用人单位开具的接收函等材料填写相关信息，其中接收单位一栏，无法填写，

功能选择
我的申请
基本信息
填写申请
使用帮助

test您好，欢迎您登录教育部(中国)留学服务中心就业落户服务系统 [修改密码](#) [退出系统](#)

第二步：填写申请信息(全部必填，受理后信息将不能修改)

代办机构 请选择 在京办理相关手续请选择“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”

单位所在地 北京市 请选择

现户口登记机关
请按户口本或户籍证明内容填写“某某派出所”

现户籍地址 请选择

欲落户地址 北京市 请选择
落集体户口请按集体户口首页；落在京房产或家庭户口请按户口本首页或房产证填写

欲落户登记机关 某某派出所

接收单位 请选择
请选择
1111
321321
abc

保存申请

图 3.1-1

只能从下名单中选择接收单位，如果名单中没有您的接收单位，说明该单位未在我中心办理单位立户及 CA 证书申请手续，或该单位的立户及 CA 证书已近过期，请您联系单位的人事部门办理立户或延期手续。

3.2 单位地点不在北京且需要落户（既申请京外就业落户）

选择单位地点在北京但选择不落户（既申请京外就业落户）的进入到如图

3.2-1 所示的界面，请参照户口本、接收函等材料准确填写相关信息。

功能选择
我的申请
基本信息
填写申请
使用帮助

test您好，欢迎您登录教育部(中国)留学服务中心就业落户服务系统 [修改密码](#) [退出系统](#)

第二步：填写申请信息(全部必填，受理后信息将不能修改)

代办机构 请选择 在京办理相关手续请选择“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”

单位所在地 青海省 青海省西宁市

现户口登记机关
请按户口本或户籍证明内容填写“某某派出所”

现户籍地址 请选择 请按户口本首页或户籍证明内容填写

欲落户登记机关

欲落户地址 山东省 山东省烟台市栖霞市

接收单位

保存申请

图 3.2-1

3.3 单位地点在北京但无需落户/单位地点在京外但无需落户(既申请在户籍所在办理就业报到证)

选择单位地点在北京但无需落户、或单位地点在京外但无需落户(既申请在户籍所在办理就业报到证的),进入到如图 3.3-1 所示的界面,请参照接收函等材料准确填写相关信息。

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就业落户服务系统
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

test您好, 欢迎您登录教育部(中国)留学服务中心就业落户服务系统 [修改密码](#) [退出系统](#)

功能选择
我的申请
基本信息
填写申请
使用帮助

第二步: 填写申请信息(全部必填, 受理后信息将不能修改)

代办机构 请选择 在京办理相关手续请选择“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”

单位所在地 请选择

接收单位

保存申请

图 3.3-1

4、提交申请

填写好相关申请信息后点击“保存申请”,提示保存成功,回到如图 4-1 所示我的申请界面,可以选择修改、撤销、提交申请,请确认无误后,点击“提交”,系统提示保存成功,申请即告完毕,提交后将不能更改和撤销相关申请信息。

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就业落户服务系统
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

test您好, 欢迎您登录教育部(中国)留学服务中心就业落户服务系统 [修改密码](#) [退出系统](#)

功能选择
我的申请
基本信息
填写申请
使用帮助

我的申请

序号	姓名	单位	办理状态	操作
1	test	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	未提交	修改 撤销 提交

状态图示(绿色箭头表示该申请当前所处的状态)

填写申请 → 申请已提交 → 已受理 → 审核中 → 领取结果

图 4-1

5、递交材料办理相关手续

申请在线填写成功后，申请在京落户的申请人请按照要求将相关材料交给用人单位，由用人单位进行后续申请及递交材料；无需申请在京落户的申请人，请按照相关要求备齐材料邮寄或现场办理相关手续。

6、问题咨询

系统使用过程中，[如有任何请问请发邮件至 jylh@cscse.edu.cn](mailto:jylh@cscse.edu.cn), 我处将尽快为您解答相关问题。